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規劃設計」
水環境工作坊事宜（含流域走讀、河川學堂及願景等）研討會議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7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國立中興大學社管大樓五樓 537 會議室

主持人：本校法政學院李長晏院長及臺中市政府水利局林志鴻主任秘書

共同主持

紀錄：張雋軒

三、出席（單位）人員：(詳附簽到簿)

四、主席致詞：(略)

五、業務單位報告：(略)

六、委外設計單位報告：(略)

七、議題決議：

議題一、本案水環境工作坊參與事宜(含流域走讀、河川學堂及願景等)研討。

決議：

1. 本計畫預計於 7-9 月會辦理 4 場工作坊活動，歡迎每場工作坊中興大學均可以派員參與。
2. 工作坊活動請順溪規劃設計顧問公司可參酌中興大學與會老師各專長領域辦理邀請聯繫，及後續活動事宜之細節討論規劃，並結合當地里民、社區、協會及中小學校等共同參與，以使順利進行。
3. 本計畫辦理的 4 場工作坊活動，建議可以放在中興大學守護河川網站上宣傳報名。

議題二、本案有關南門吊橋古蹟、湧泉及水環境教育館設施研討。

決議：中興大學有針對旱溪排水及綠川擬定相關系列活動，建議未來能將活動場域擴及大智排水南門吊橋古蹟、湧泉等議題活動，另本案水環境教育館施設位置及設施，後續可再繼續研議討論。

議題三、本案河川後續環境維護討論。

決議：未來本案大智排水工程完工後，水利局將請在地社區（如南門社區及祥興里里辦公處等）協助維護事宜，並建議中興大學可協助通報維護及守護活動。

八、臨時動議：建議中興大學後續如於旱溪排水、綠川及未來大智排水完成的水環境區域擬定相關系列活動時，能考量水利局於該區域排水之環境維護管理，而將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納入活動之協辦單位。

決議：中興大學後續如有辦理相關系列活動時，中興大學為主辦單位，並請將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納入活動之協辦單位。

九、散會（上午 10 時 00 分）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規劃設計」水環境工作坊事宜研討
會議簽到簿

開會時間：112 年 07 月 14 日（五）上午 08:30AM

開會地點：社管大樓 537 會議室

主持人：臺中市政府水利局林志鴻主任秘書
國立中興大學法政學院李長晏院長

出席人員：姓名	簽名
法政學院 李長晏院長	
文學院 宋慧筠副院長	請假
管理學院科管所 鄭菲菲教授	
農資院水保系 宋國彰副教授	
文學院中文系 解昆樺副教授	
文學院文創學程 趙欣怡助理教授	請假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林志鴻主任秘書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薛敬良工程司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張永志副工程司	
順溪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趙育文負責人	
順溪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張美佳設計師	
法政學院 邱雅詩秘書	
人社中心 張明權專任助理	

農資院水保系

產動全主任

管理學院科管所 李盈瑩專任助理	李盈瑩
管理學院科管所 毛劭亘同學	請假
管理學院科管所 鄭佳珍同學	鄭佳珍
法政學院國務所 張雋軒副技術師	張雋軒
隨行同仁 (1)	請假
隨行同仁 (2)	請假

農資院水保系

郭羽緯